公司代码:603026　　公司简称:石大胜华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32,701,01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0.4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9,308,040.56 元。

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石大胜华	603026	胜华新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印飚	臧凤超
联系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198号石大胜华办公楼A栋301室	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198号石大胜华办公楼A栋301室
电话	0546-2169536	0546-2169536
传真	0546-2169539	0546-2169539
电子信箱	sdsh@sinodmc.com	sdsh@sinodmc.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新能源汽车锂电行业

根据中汽协数据,2025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453.1万辆和344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4%和9.4%,其中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662.6万辆和164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9%和28.2%,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达到汽车总销量的47.9%。新能源汽车产销保持较高增长水平。

根据鑫椤资讯统计数据显示,2025年全球锂电池产量为2297Gwh,同比增长48.5%,其中动力电池依旧是增量贡献的大头,达到1495Gwh,同比增长40.5%,储能电池份额突破27%,规模达到636Gwh,同比增长92.7%,第二增长极权重不断增加,全球储能装机量快速增长,带动储能电池出货量高速攀升。

人工智能手机和电脑、扫地机器人、智能门锁、可穿戴设备等产品走进千家万户,不仅提高了人民生活品质,也同时带动消费类电池出货的增长,

综上,得益于国家以旧换新等刺激消费政策,下游新能源电动汽车渗透率的提升以及储能等应用市场的发展,全球锂电池需求仍将持续增长,相应的,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需求也将保持增长态势,带动电解液需求增长。

2.甲基叔丁基醚行业

根据卓创资讯统计数据,2025年国内甲基叔丁基醚总产能2911万吨,同比增长11%,2025年甲基叔丁基醚产量1898万吨,同比增长19.9%,全年行业开工率65.2%。受新增产能投产较多影响,MTBE装置盈利有所收窄,2025年国内MTBE出口量496.58万吨,同比增长101.8%,MTBE出口缓解了部分供需过剩矛盾,受前期异丁烷脱氢装置利润较好影响,最近几年是国内新建异丁烷脱氢装置的投产密集期。据隆众咨询不完全统计数据,2026年国内MTBE计划新增或扩建装置共计10余套,总产能达387.7万吨/年。

3.丙二醇及乙二醇行业

2025年丙二醇新厂家投产的意向较弱,但均处于项目建设尾期,已较难停止,整年已投和预期投产的产能合计30万吨,2026年及以后仍在建未投的产能极少。整体来看,国内丙二醇处于供需过剩的阶段,开工率较低,被迫处于停工状态的产能较多。不饱和树脂仍然是丙二醇下游最大的市场,疫情之后一蹶不振;出口连续稳步增长,是国内丙二醇厂家开工的最大支撑,最大销售方向。

截止2025年,全球乙二醇产能约6180万吨,中国产能3074万吨,占比约50%,国内产能增幅7%,相较于2024年有所增加。国内仍以油制工艺居多,油制占比约64%,煤制占比约36%。国外进口依存度整体呈现持续下降趋势,今年进口量有点反弹,较去年增加,主要因为上半年海外装置运行较稳,进口货源大幅增加。乙二醇行业开工率近三年持续走高,行业利润向上回升,特别是煤制乙二醇,利润得到较好的修复后,开工率较往年有较大提升,油制开工率相对平稳。2025年主要下游聚酯行业新增产能仍然较多,乙二醇需求端的增长增长仍然有一定保障,但相较以前产能增速放缓。

1.电解液行业

电解液是锂离子电池中离子传输的载体,一般由高纯度的有机溶剂、电解质锂盐、必要的添加剂等原料,在一定条件下、按一定比例配制而成的。

锂离子电池电解液是锂电池四大主材之一,在锂电池正、负极之间起到传导离子的作用,是锂电池内部电荷传输的“血液”,对电池的能量密度、功率密度、循环寿命、安全性能、宽温应用等起着关键性作用。

受益于下游锂离子电池需求的强势带动,电解液行业发展迎来价量齐升新阶段,根据鑫椤锂电数据显示,2025年全球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出货量同比增长44.5%达到236.7万吨,其中中国电解液实际出货量达到223.5万吨,在全球电解液市场占比提升至93.05%,产品市场价格价格相比2024趋于平稳,但是2025年下半年以来,由于电解液主要原材料六氟磷酸锂、溶剂和添加剂价格上涨,电解液价格在下半年也逐步开启涨价历程。

2.碳酸酯行业

碳酸酯系列产品主要包括碳酸二甲酯、碳酸丙烯酯、碳酸甲乙酯、碳酸二乙酯和碳酸乙烯酯,与六氟磷酸锂、添加剂一起用于生产锂离子电池(以下简称“锂电池”)电解液。2025年,国内电解液溶剂市场供需失衡的局面延续,受益于电解液市场规模持续稳定的增长,需求前景可观,2025年电解液溶剂需求量189.4万吨,增幅45%左右,2025年电解液溶剂供给端新增产能已较少,产能增速放缓至20%以内,尤其是碳酸乙烯酯,仅有一家新进入者,产能6万吨左右,且投产厂家多运行不正常,行业整体开工率仅3-4成左右,头部企业开工率较高,整个供需关系在持续改善,进入四季度后,碳酸酯溶剂市场价格筑底反弹,企业盈利得以改善。

相关产品丙二醇行业,2025年仍有新增产能投产,供应较为充足,需求端并未有改善,供需失衡局面持续,丙二醇价格重心下移明显,拖累PO酯交换法工艺碳酸酯企业盈利。

3.甲基叔丁基醚

甲基叔丁基醚主要出口及销售给周边固定合作客户,2025年国内MTBE市场整体震荡下行弱势区间盘整走势。上半年因新增产能集中投产,叠加OPEC+增产原油震荡走弱,MTBE价格重心下行。下半年MTBE市场价格低位区间震荡,汽油消费呈现旺季不旺,国际原油在需求放缓下亦不断震荡下探,多重利空打压,下半年MTBE弱势盘整。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1,373,605,001.93	9,649,137,408.31	17.87	7,276,162,38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10,678,106.45	3,896,070,975.88	26.04	3,890,544,142.70
营业收入	6,898,387,574.22	5,546,729,667.67	22.75	5,634,788,321.19
利润总额	-63,923,867.91	-141,195,897.50	54.73	-76,537,16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98,472.27	16,419,555.47	-3.17	18,726,00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02,409.27	5,387,763.44	150.61	13,234,34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451,682.36	-447,612,546.32	-188.30	-432,445,136.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7	0.42	减少0.05个百分点	0.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8	-12.50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8	-12.50	0.09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588,130,085.08	1,422,737,008.53	1,624,403,047.14	2,173,117,43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38,891.57	-27,798,882.03	-5,864,060.90	78,100,30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635,537.60	-27,499,292.54	-8,891,621.42	79,528,86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34,708.30	48,308,479.41	162,646,095.87	-1,543,240,965.9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6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97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哲厚新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0	27,202,569	11.6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	0	16,851,146	7.24	0	质押	7,500,000	国有法人
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0	15,201,000	6.53	0	质押	7,600,500	国有法人
青岛开发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15,201,000	6.53	0	质押	7,600,500	国有法人
星河证券有限公司-永安中国机会投资5号QFII专户	6,304,413	6,304,413	2.71	6,304,413	无	0	其他
国投证券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4号投资计划	6,304,413	6,304,413	2.71	6,304,413	无	0	其他
李桂芳	5,403,782	5,403,782	2.32	5,403,782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300,481	5,368,749	2.31	0	无	0	其他
东营齐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0	4,108,064	1.7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托普瑞恩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0	3,261,437	1.4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石大控股、融发集团和开投集团受同一实际控制人(青岛西海岸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局)控制,属于一致行动人。 2、惟普新材实际控制人为郭天明先生。 3、郭天明先生与石大控股、开投集团、融发集团签署《一致行动协议》,郭天明先生与石大控股拟在需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保持一致行动;如果双方最终意见不一致,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以及不违反该协议的前提下,郭天明先生将以石大控股的意见为准。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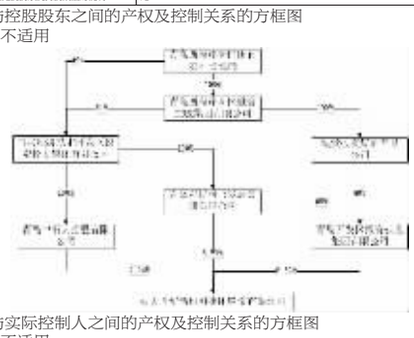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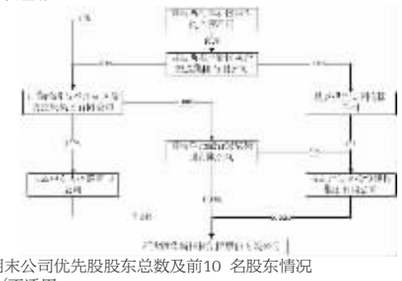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8.08亿元,同比增加22.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16亿元,同比减少3.17%;每股收益0.07元。202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113.74亿元,同比增加17.87%;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49.11亿元,同比增加26.04%;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0.37%,同比减少0.05个百分点;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21.10元,同比增加9.78%;资产负债率53.38%,同比减少1.81个百分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2026-021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增加预计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遵循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增加高化学(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12000万元。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定价公平、合理,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符合交易双方业务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一致同意《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年原预计额度	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额度	本次增加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本年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本次增加预计额度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高化学(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	12000	12000	1,306.72	采购碳酸二甲酯等产品
总计		0	12000	12000	1,306.72	

注:上述“本年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统计截止时间为2026年2月28日,该金额仅为初步统计数据,未经审计。

(三)与关联方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高化学(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	2,022.76	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根据自身实际需求与市场行情变化适时调整所致
	小计	0	2,022.7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高化学(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16.9	2,986.67	销售商品减少
	小计	5,116.9	2,986.67	
合计		5,116.9	5,009.43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高化学(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9023240 2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高佳子

注册资本:400万美元

成立时间:2004年3月2日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03号3层D16室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自主展示(特色)项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贸易经纪;离岸贸易经营;采购代理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化肥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饲料原料销售;化妆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包装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牲畜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高化学株式会社

关联关系:高化学(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营石大胜华新材料有限公司15.2%的股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向关联方高化学(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采购碳酸二甲酯等产品。关联交易定价政策是:

(1)参照国内同行业或本地区同类商品的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2)如无上述价格时,按提供商品一方的实际成本加上合理利润确定交易价格。

(3)当交易的商品在没有确切的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时,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协议价格不高于或不低于向其他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的价格。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属于正常性业务,因此上述关联交易是必要的。

(二)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

(三)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公司亦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石大胜华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石大胜华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全文。

2、本石大胜华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3026
公司简称	石大胜华
公司名称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本报告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以下简称“《指引》”)以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的相关要求进行编制。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董事会、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ESG工作小组。□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报告方式及频率为定期的会议、管理层汇报及 ESG 运行情况及改进建议。□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 ,相关制度或措施为定期汇总分析指标完成情况,每年度进行全面评估;设定相关绩效目标与改进计划,将高管薪酬与 ESG 绩效挂钩。□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政府和监管机构	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节能减排、污染物排放、废弃物处理、环境合规等)、社会贡献	信息报送、实地检查、在来函件、座谈会议
股东、投资者、债权人	经营业绩、公司治理、信息披露、战略发展等	股东大会、业绩发布会、投资者调研、定期报告
客户	产品质量与安全、研发创新、ESG管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	走访调研、客户热线、满意度调查、技术交流
员工	员工福利与发展(薪酬福利、职业健康与安全、培训发展等)	会议、工作群、邮件、培训、团建、工会等
供应商	反商业贿赂与反贪污、供应链安全	供应商审核、商务洽谈、SRM 系统交流
社区与公众	环境保护、社会贡献	官网公告、媒体采访、志愿活动等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2	污染物排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
3	废弃物处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4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5	能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6	水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7	循环经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8	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9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10	供应链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11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2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13	员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4	尽职调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尽职调查
15	利益相关方沟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利益相关方沟通
16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17	反不正当竞争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不正当竞争

注:公司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以下简称“《指引第14号》”)中规定的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乡村振兴、科技伦理、平等对待中小企业四个议题识别为不具有重要性的议题,按照《14号指引》第七条规定,在报告中进行解释说明。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2026-016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集团公司内部借款及担保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借款或被担保人简称:胜华新能源科技(东营)有限公司、东营石大胜华新材料有限公司、胜华新能源科技(武汉)有限公司、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山东石大化学有限公司、青岛石大海润石化科技有限公司、青岛石大胜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石大胜华(泉州)有限公司、东营胜华利达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山东胜华国宏新材料有限公司、东营富华达远新材料有限公司、胜华新材料科技(眉山)有限公司、胜华新材料科技(连江)有限公司。

● 为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总金额: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借款总额度预计为449,000.00 万元。

● 对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2026年度对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为760,000.00万元。

● 被担保人均为上市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石大胜华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14,186.07 万元。

● 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一、提供借款及担保预计情况概述

202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集团公司内部借款及担保情况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2026年各子公司预计对集团公司借款需求情况

根据各子公司正常营运资金、新项目建设等情况,预计2026年各子公司对集团公司借款需求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性质	公司名称	2025年底借用资金余额	新增金额	2026年预计借款金额(取整数)	资金需求事项	是否同比例担保
1	全资	胜华新能源科技(东营)有限公司		114,844.89	100,000.00	经营、项目建设借用资金	
2	控股	东营石大胜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经营、项目建设借用资金	否
3	全资	胜华新能源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54,117.19	50,000.00	经营、项目建设借用资金	
4	控股	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44,914.36	-	50,000.00	经营、项目建设借用资金	否
5	全资	山东石大化学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经营、项目建设借用资金	
6	全资	青岛石大海润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经营借用资金	
7	全资	青岛石大胜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	经营借用资金	
8	控股	石大胜华(泉州)有限公司			30,000.00	经营、项目建设借用资金	否
9	全资	东营胜华利达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62,045.65	60,000.00	经营、项目建设借用资金	
10	控股	山东胜华国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23,787.68	20,000.00	经营、项目建设借用资金	否
11	控股	东营富华达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19,514.65	-2,820.00	20,000.00	经营、项目建设借用资金	否
12	控股	胜华新材料科技(眉山)有限公司	47,842.39	44,463.58	80,000.00	经营、项目建设借用资金	否
13	控股	胜华新材料科技(连江)有限公司				经营、项目建设借用资金	否
		合计	112,271.40	326,438.99	449,000.00	/	

综上所述,预计2026年度各子公司对集团公司借款需求为449,000.00 万元。此金额超过最近一期(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50%。

借款利率:根据同时期集团公司融资利率确认,具体给各子公司的利率授权集团公司管理层确定。

借款事项:借款有效期1年,额度内循环使用;集团名下各企业之间额度可调剂使用(包含本年度新成立的公司)。

集团公司可根据公司资金情况统筹、调配集团内各公司资金, 子公司可参照本规定,依照其公司章程及内部决策程序,在批准额度内为其他关联公司(包括集团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提供借款。

二、对子公司担保情况预计

为满足各子公司2026年度营运资金需求,确保在实际经营过程中融资需求的主动性,结合子公司2026年度新增资金和项目情况,预计2026年度公司内部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性质	公司名称	资金需求事项	金额(万元)
1	全资	胜华新能源科技(东营)有限公司	项目及经营资金需求	200,000.00
2	控股	东营石大胜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及经营资金需求	10,000.00
3	全资	胜华新能源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项目及经营资金需求	150,000.00
4	控股	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及经营资金需求	10,000.00
5	全资	山东石大化学有限公司	项目及经营资金需求	50,000.00
6	全资	青岛石大海润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正常生产经营	30,000.00
7	控股	石大胜华(泉州)有限公司	项目及经营资金需求	50,000.00
8	全资	东营胜华利达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及经营资金需求	100,000.00
9	控股	山东胜华国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及经营资金需求	30,000.00
10	控股	东营富华达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及经营资金需求	50,000.00
11	控股	胜华新材料科技(眉山)有限公司	项目及经营资金需求	30,000.00
12	控股	胜华新材料科技(连江)有限公司	项目及经营资金需求	50,000.00
		合计		760,000.00

备注:1、表中数据是为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融资担保的最大额。

综上所述,预计2026年度对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共为760,000.00 万元。此金额超过最近一期(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50%。

担保事项:担保有效期1年,额度内循环使用,集团名下各企业之间额度可调剂使用(包含本年度新成立的公司)。

子公司可参照本规定,依照其公司章程及内部决策程序,在批准额度内为其他关联公司(包括集团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

三、借款人或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胜华新能源科技(东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521786456598 8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郭建军

注册资本:125,000万(元)

成立时间:2006-04-18

注册地: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198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电池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025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总资产	6,601,074,747.68
总负债	4,397,938,656.58
净资产	2,203,136,091.10
营业收入	4,513,432,358.77
营业利润	219,584,863.27
净利润	184,435,213.37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名称:东营石大胜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500681741161G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强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成立时间:2008-12-03

注册地: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198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包装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牲畜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025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总资产	625,122,141.02
总负债	522,032,935.56
净资产	103,089,205.46
营业收入	585,367,645.12
营业利润	-47,610,665.54
净利润	-33,307,792.57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名称:胜华新能源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7MA7EC57P04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栗志

注册资本:70000万(元)

成立时间:2021-12-31

注册地: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化学工业区)八吉府街道群联村化工大道159号1栋1单元1楼1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生物质燃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025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总资产	2,023,978,576.85
总负债	1,539,674,681.42
净资产	484,303,895.43
营业收入	1,193,836,208.80
营业利润	-66,205,760.37
净利润	-54,527,319.90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名称: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500MA3C5PGC93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宋垒

注册资本:58000万(元)

成立时间:2016-01-19

注册地: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开发区市北外环路以南、石大路以西

主营业务:新能源技术开发利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研发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5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总资产	1,183,513,230.11
总负债	721,970,400.40
净资产	461,542,829.71
营业收入	455,158,352.79
营业利润	7,064,336.77
净利润	10,026,580.59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山东石大化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521MADA6LT39T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郑军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成立时间:2024-01-23

注册地: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198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5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总资产	5,007,012.44
总负债	15,905.70
净资产	4,991,106.74
营业收入	0.00
营业利润	-5,208.43
净利润	-5,208.43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名称:青岛石大海润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